金融展望月刊
Financial Outlook Monthly

發 行 人　黃天牧
編輯顧問　蕭翠玲・邱淑貞・蔡福隆
編輯委員　胡則華・徐萃文
賴銘賢・林裕泰
侯立洋・黃厚銘
古坤榮・江貽中
執行編輯　綜合規劃處
發 行 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電　　話　8968-0899
傳　　真　8969-1271
地　　址　22041 新北市板橋區
縣民大道二段 7 號 18 樓
網　　址　http://www.fsc.gov.tw
電子郵件　planning@fsc.gov.tw
印　　刷　普林特印刷有限公司
網　　址　http://www.p1.com.tw
電　　話　02-29845807
GPN　2009305443
ISSN　1992-2507
編 者 註　中英文版如有出入，以
中文版為準

2023 年 4 月

《英文請參考第 5 頁》

No. 221

法務部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檢舉貪瀆專線電話 0800-088-789

- 金管會對金融機構作業委外管理依風險基礎原則調整並將預告修正委外辦法
- 修正「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 44 條之 9、第 44 條之 21
- 修正「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

政 策 法 令

金管會對金融機構作業委外管理依風險基礎原則調整並將預告修正委外辦法

為引導金融機構對委外作業，建構完整風險管理框架，以及檢討相關申請程序及申報作業，金管會於 112 年 3 月 8 日預告修正「金融機構作業委託他人處理內部作業制度及程序辦法」（簡稱委外辦法）。本次委外辦法修正已參酌業者意見並檢視國際作法，將朝向以風險為基礎（RBA）監理方式，朝「簡化程序」、「深化治理」及「接軌國際」等面向進行修正。預告期間亦將召開公聽會，蒐集外界對修正草案的意見。

本次修正重點包括建立以風險為基礎之委外管理架構、強化金融機構對緊急事件應變能力、簡化委外作業申請程序及文件、調整跨境委外及雲端委外申請範圍、建立完整委外作業申報機制以及強化主管機關監理措施等。金管會期待藉由本次修正達成「強化作業韌性」、「促進數位轉型」及「提升監理效能」三點效益。

修正「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第 44 條之 9、第 44 條之 21

為因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2 第 1 項但書及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下稱本準則）第 44 條之 9 第 5 項規定，如發生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公司於一定期間內，得不經章程訂明，得以視訊會議方式召開股東會之特殊情形，須有相關配合因應之配套措施；另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股東無實體會議可參加，僅能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為強化保障股東權益，金管會於 111 年 3 月 6 日修正發布旨揭法規，對實踐股東行動主義之提升，將有重大助益，以下就本準則修正重點，摘要如下：

一、現行規定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應經股東會決議於章程明定後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爰提高董事會決議召開視訊股東會之門檻，規定應經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二、為提供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有困難之股東之適當替代措施，並協助其使用連線設備參與股東會，爰規定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除本準則第 44 條之 9 第 6 項規定之情形外，應至少提供股東連線設備及必要協助，並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得向公司提出申請之期間及其他相關應注意事項。

三、為因應前開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特殊情形，公司得辦理下列相關因應措施：

（一）公司如有決議變更開會方式且已寄發開會通知者，得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股東會召集方式之變更，毋須再次寄發更正之召集通知書。

（二）公司如召開視訊股東會，並提供書面投票作為數位落差股東之替代措施者，得於該等股東向公司提出申請時，始寄發書面投票用紙及各項議案參考資料予股東，不適用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議事手冊應行記載及遵行事項辦法第 5 條第 2 項，有關公司採書面方式行使表決權應向所有股東寄送書面投票資料之規定。

（三）考量發生前開公告之情境多變，所需必要緊急應變之配套措施須視當時情況而定，爰增訂「其他經本會規定之必要緊急措施」，以適時保障股東權利。

金融展望月刊以創用CC 姓名標示-非商業性 3.0 台灣 授權條款釋出

修正「保險業辦理國外投資管理辦法」

為強化保險業國外保險相關事業投資之風險控管機制，及增列國外信評機構之認定範圍，金管會於 112 年 2 月 16 日修正發布旨揭管理辦法，修正要點如下：

一、增列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為本辦法所稱國外信用評等機構。

二、增列保險業申請投資國外保險相關事業應符合之資格條件，並落實差異化管理機制，依被投資對象是否屬保險本業，而有不同之要求。

三、增列保險業對國外保險相關事業投資後管理之相關控管機制，並落實差異化管理機制。對於所有保險相關事業，以「具控制與從屬關係」及「派任董監事」，作為訂定差異化管理機制之基礎；至非保險本業之保險相關事業方面，則係依持股比例是否達 10% 作為訂定差異化管理措施之門檻。

金管會近期積極推動強化上市櫃公司資通安全管理之措施

為強化上市櫃公司資訊安全管理機制，金管會已從下列三大面向推動強化公司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訊揭露層面：金管會、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已修訂相關法規，要求上市櫃公司於發生重大資安事件時，應即時發布重大訊息，另亦應於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中敘明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及方案、投入資源、資安風險影響程度與因應及所遭受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之影響。

二、公司治理層面：金管會依資本額規模、市值、業務性質及營運狀況等劃分上市櫃公司為 3 等級，分階段要求配置資訊安全人力資源，其中第一級公司 115 家已於 111 年底完成設置資安長、資安專責主管及人員；第二級公司 1,387 家預計於 112 年底前完成設置資安專責主管及人員。另為積極協助上市櫃公司完善資通安全防護及管理機制，證交所及櫃買中心並已訂定資通安全管控指引供公司參考。

三、監理協助層面：金管會透過鼓勵方式推動上市櫃公司依風險等級分期加入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共享資安情資；此外公司導入 ISO 27001、CNS 27001 等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或取得其他第三方驗證之標準並已納入 111 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指標加分項目。

市 場 動 態

金管會推出「綠色金融科技」主題式活動

綠色金融及金融科技為近期國際金融市場發展重點，亦是金管會近年積極推動的重要金融政策。金管會觀察到金融科技業者在助力綠色金融上具有很大的潛力，尤其能以科技解決數據不足的痛點，結合消費者需求、監理政策及相關合作網路，創造出新的應用領域，因此金管會今年推出「綠色金融科技」主題式活動，期望帶動我國綠色金融科技生態系的發展。

金管會參考綠色數位金融聯盟（Green Digital Finance Alliance）對綠色金融科技的分類，本次「綠色金融科技」主題包括綠色支付和帳戶、綠色投資、ESG 數據蒐集與分析、綠色保險科技、綠色放款、綠色數位資產與綠色監理科技等領域，涵蓋金融產業邁向永續發展的各個相關面向，並將推出一系列活動，包括國內外研討會、媒合及實證活動及成果發表會等。近期相關活動包括 112 年 3 月 8 日舉辦的臺英綠色金融科技國際座談、參與全球金融創新聯盟（GFIN）跨境試驗 2.0，以及提供資源鼓勵業者辦理綠色金融科技相關的創新實驗、業務試辦及概念驗證（PoC）。

金管會期望透過舉辦一系列主題式推廣活動，強化科技在綠色金融領域的應用，不僅提高綠色永續發展的理念、提升大眾的關注程度，同時也鼓勵新創公司與金融機構投入研究和開發相關技術，讓綠色金融發揮更大的效益。

金管會首次邀集金融機構資安長召開聯繫會議

金管會於 112 年 2 月 23 日首度召開金融機構資安長聯繫會議，邀集 79 家已設置資安長之銀行業、證券商、保險公司及周邊單位，就當前重要資安政策措施、資安監理重點、資安情勢及資安聯防等議題交換意見。

金管會表示，資安長站在第一線負責資安規劃、統合、執行，必須瞭解資安韌性、營運不中斷的核心要素是讓民眾放心，才可永續經營，因此金管會特別提醒三點：

一、資安要做到讓民眾安心：民眾的個資、存款、交易及保單的資料等，都要受到保護。

二、對新科技使用要有相對應的配備：金融機構對於新技術運用要有對應配備、風險控管要掌握及內控的設計要到位。

三、提升整體金融業的資安韌性：金融機構間應落實資安分享、強化資安聯防、相互合作、分享，共同抵禦。

資安長聯繫會議是主管機關與金融機構面對面溝通的重要平臺，金管會期許金融機構配合金管會相關資安精進措施，並藉由金融機構資安長的群策群力，共同致力強化金融資安量能，以提供安全便利不中斷的金融服務，讓民眾放心。

金管會提醒企業重視資安風險管理，並適時評估投保資安保險

金管會提醒，企業除應強化資安風險管理，以精實資安作業韌性外，亦可適時評估投保資安保險，以完備資安風險管理。

目前市售資安保險商品有兩類，第一類為針對大型企業資安需求之客製化商品，另一類則為提供中小型企業之商品。為協助中小企業移轉資安風險，金管會已請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協助產險業者開發相關資安保險商品，主要可分為三大類型：

一、資訊系統不法行為保險：承保被保險人因第三人（即被保險人及其員工以外之人）不法入侵電腦系統，所致資金或其他財產的損失。

二、資料保護責任保險：保障保戶因個資外洩所生對第三人應負賠償責任。

三、資訊安全綜合保險：保障範圍較為全面，包括被保險人受網路攻擊、電腦勒索或管理錯誤行為等所致財產損失，以及對第三人個人資料受侵害等之賠償責任。

金管會表示，因應數位科技發展，落實資安風險管理，已是企業永續經營之重要一環，建議企業適時投保資安保險，確保企業穩健經營。

112 年 2 月底本國銀行逾期放款情形

112 年 2 月本國銀行家數 39 家，截至 112 年 2 月底止，本國銀行放款總餘額新臺幣（以下同）36 兆 7,795 億元，較上月底增加 822 億元；逾期放款金額為 589.8 億元，較上月底增加 16.08 億元；逾期放款比率為 0.16%，與上月相同，較去年同期減少 0.02 個百分點。

112 年 2 月底本國銀行備抵呆帳占逾期放款之覆蓋率為 845.18%，較上月底 866.8% 減少 21.62 個百分點，整體備抵呆帳提列情形仍屬穩健。金管會表示將持續督促銀行提升資產品質及健全財務結構。

112 年 2 月底信用合作社逾期放款情形

112 年 2 月信用合作社家數 23 家，截至 112 年 2 月底止，全體信用合作社逾期放款金額約為 5.73 億元，逾期放款比率為 0.10%，較 112 年 1 月底增加 0.02 個百分點；備抵呆帳占逾期放款之覆蓋率為 2,221.30%，較 112 年 1 月底 2,605.81% 減少 384.51 個百分點。

全體外資及陸資投資上市櫃股票買賣超情況

112 年截至 2 月底止，全體外資買進上市股票總金額約 2 兆 1,742 億元，賣出上市股票總金額約 1 兆 9,470 億元，全體外資累計買超上市股票約 2,272 億元；全體外資買進上櫃股票總金額約 4,093 億元，賣出上櫃股票總金額約 3,805 億元，全體外資累計買超上櫃股票約 288 億元。同期間，陸資買進上市股票總金額約 2.14 億元，賣出上市股票總金額約 2.14 億元，陸資累計賣超上市股票約 0 億元；陸資買進上櫃股票總金額約 1.03 億元，賣出上櫃股票總金額約 0.36 億元，陸資累計買超上櫃股票約 0.67 億元。另外資及陸資投資國內資金匯出入方面，截至 112 年 2 月底，境外外國機構投資人暨境外華僑及外國自然人共累計匯入淨額約 2,260 億美元，較 112 年 1 月底累計淨匯入 2,235 億美元，增加約 25 億美元；陸資累積淨匯入 0.32 億美元，較 112 年 1 月底累計淨匯入 0.226 億美元，增加約 0.094 億美元。

壽險業 111 年截至 12 月底外幣保險商品銷售情形

壽險業 111 年截至 12 月底外幣保險商品銷售情形如下：外幣保險新契約保費收入折合約新臺幣 4,111.64 億元，較去年同期 6,002.52 億元減少 32%，其中投資型保險折合約新臺幣 1,257.51 億元（占比約 31%），較去年同期 2,853.39 億元減少 56%；傳統型保險折合約新臺幣 2,854.13 億元（占比約 69%），較去年同期 3,149.13 億元減少 9%。

112 年 1 月保險業損益、淨值，以及兌換損益、避險損益與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情形

保險業稅前損益 112 年 1 月底為 -207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897 億元或 -130%。其中壽險業稅前損益為 -219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870 億元或 -133.6%；產險業稅前損益為 12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27 億元或 -69.2%。

保險業業主權益 112 年 1 月底為 1 兆 9,289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6,508 億元或 -25.2%。其中壽險業業主權益為 1 兆 8,582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5,644 億元或 -23.3%；產險業業主權益為 707 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 864 億元或 -55 %。

112 年 1 月底新臺幣兌美元匯率相對於 111 年底升值幅度為 2.20%，壽險業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累積餘額為 1,927 億元，較 111 年底減少 362 億元，112 年 1 月底壽險業涵蓋兌換損益、避險損益及外匯價格準備淨變動之影響合計數為 -561 億元，同期間壽險業國外投資淨利益（包含兌換損益、避險損益，但不包含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淨變動）為 -263 億元。

投資者及消費者保護

金管會辦理 111 年度金融機構無障礙設施訪查

為推動普惠金融並使身心障礙人士充分享有便利之金融服務，金管會業於 111 年 11 月 4 日至 12 月 9 日完成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等 10 家本國銀行及中華郵政公司總計 11 場次之實地訪查。本次實地訪查項目包括受訪銀行分行之無障礙設施如走道寬度、斜坡、櫃台高度及自動櫃員機（ATM）等符合內政部及衛生福利部相關標準之情形，亦檢視其落實銀行公會「銀行業金融友善服務準則」之執行情形。金管會冀透過辦理前揭實地訪查，提升受訪銀行無障礙設施及服務品質，並作為其他銀行標竿學習之典範，以切合身心障礙人士之需求。金管會將持續督促金融機構提供無障礙金融服務措施，並持續關注相關辦理情形。

金管會召開「網路社群媒體金融投資廣告資訊管理機制討論會議」

網路社群媒體已成為當前民眾獲取資訊的重要管道，然而隨之而來的網路投資詐騙廣告也漸趨氾濫，為溯源減少投資詐騙廣告出現機率，金管會於 112 年 3 月 9 日邀集美商科高國際有限公司（Google）及台灣臉書有限公司（Meta）等網路社群平台業者，以及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法務部調查局及內政部刑事警察局等單位，召開旨揭會議，會中獲致以下結論：

一、相關部會均與 Google 及 Meta 成立聯繫窗口，以利後續深化合作與即時溝通，並提供緊急事件之處理機制。

二、強化公私部門合作，建立假投資訊息蒐報作業流程。本會並與數位部、通傳會、公平會、高等檢察署、法務部調查局、刑事警察局建立聯繫窗口，以利後續聯繫協調。

為落實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金管會除召開本次會議促成公私部門合作，促進從源頭處理投資詐騙廣告之成效外，也將持續藉由多元且廣泛的教育及宣導措施提升及強化民眾「識詐」能力，以共同遏止金融投資詐騙對社會秩序與人民財產的擾亂與傷害。

112 年度走入校園與社區金融知識宣導活動

金管會「112 年度走入校園與社區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於 112 年 3 月間至金門縣金湖鎮國軍金門財務組等單位、學校團體辦理該宣導活動，共計 102 場次，參與者總計 6,146 人次。本項活動係免費，自 95 年開辦以來，一直獲得廣大民眾熱烈迴響，截至 111 年底已舉辦 7,846 場次，參加民眾超過 114 萬人次，參與對象涵蓋國小、國中、高中（職）、大專院校以及社區、婦女團體、原住民、新住民、國軍、矯正機關、社福團體、高齡團體、警察、消防、海巡人員及計程車駕駛等。

金管會銀行局 112 年度仍將持續推廣金融知識宣導，歡迎有興趣的學校或團體至銀行局網站線上報名；洽詢專線：(02)8968-9710。

重大處分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違反法令處分案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前理財專員推介並代客戶投資非屬該行銷售之金融商品所涉缺失，核有違反銀行法第 45 條之 1 第 1 項及其授權訂定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 3 條、第 8 條規定，金管會依銀行法第 129 條第 7 款規定，對該行核處 600 萬元罰鍰。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違反法令處分案

金管會對康和證券一般業務檢查時，發現該公司違反公司治理相關規定及未落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影響證券業務之經營，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66 條第 1 款及第 178 條之 1 第 1 項第 4 款規定，對該公司核處警告及 144 萬元罰鍰，併依同法第 66 條第 5 款及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 33 條規定，命令該公司委託非簽證會計師針對改善後之內控制度執行情形出具專案審查報告。

另為督促該公司負責人及經理人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依證券交易法第 66 條第 5 款規定，命令康和證券調降該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及法令遵循部副總經理月薪 20%，分別為期 6 個月、6 個月及 3 個月。有關該公司處理涉及負責人被檢舉案之程序，違反公司治理相關規定部分，依證券交易法第 178 條第 1 項第 5 款、第 9 款及第 179 條規定，對為行為之負責人，即該公司董事長處 120 萬元罰鍰。

統計資料 Statistics

表一　金融機構家數及存放款資料統計表　　單位：家；新臺幣十億元

Table 1 : Number and Deposit/Loan Outstanding Balance of Financial Institutions　　Unit: firm; NT$ billion

項目 Item / 年 / 月 Year/Month	金融機構家數 Number of Financial Institutions				金融機構存款 Deposits			金融機構放款 Loans		
	本國銀行 Domestic Banks	外國及大陸地區銀行在台分行 Local Branches of Foreign and Mainland Chinese Banks	信用合作社 Credit Cooperatives	票券金融公司 Bills Finance Companies	本國銀行 Domestic Banks	外國及大陸地區銀行在台分行 Local Branches of Foreign and Mainland Chinese Banks	信用合作社 Credit Cooperatives	本國銀行 Domestic Banks	外國及大陸地區銀行在台分行 Local Branches of Foreign and Mainland Chinese Banks	信用合作社 Credit Cooperatives
2014	39(3460)	30(39)	23(246)	8(30)	28,339	409	601	21,387	730	405
2015	39(3442)	30(39)	23(253)	8(30)	30,063	532	628	22,031	808	429
2016	39(3430)	29(38)	23(260)	8(30)	30,948	788	646	22,717	931	442
2017	38(3417)	29(38)	23(267)	8(30)	32,339	680	663	23,644	1,124	457
2018	37(3403)	29(38)	23(276)	8(30)	33,352	636	674	24,777	1,266	478
2019	36(3405)	29(38)	23(284)	8(30)	34,930	707	702	25,946	1,393	500
2020	37(3403)	29(38)	23(285)	8(30)	38,556	915	746	28,006	1,287	527
2021	38(3404)	30(39)	23(287)	8(30)	41,977	665	796	30,322	1,337	556
2022	39(3384)	31(40)	23(288)	8(30)	44,634	1,099	828	32,816	1,428	585
2023/01	39(3384)	31(40)	23(288)	8(30)	44,920	1,144	826	32,996	1,270	587
2023/02	39(3384)	31(40)	23(288)	8(30)	45,308	1,142	830	33,067	1,154	589

・Source: "Financial Statistics Monthly,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compiled by Economic Research Department, Central Bank of the Republic of China (Taiwan).
・括弧內之數字為分支機構家數。Numbers in brackets indicate the number of branch offices.
・其他統計資料請參閱金管會網站 www.fsc.gov.tw 銀行局 → 金融資訊→金融統計項下資料。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visit FSC website www.fsc.gov.tw.
・本國銀行放款金額不含 OBU 及海外分行。Figures for loans by domestic banks do not include those made by OBUs or overseas branches.

表二　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發行與交易概況　　單位：家；新臺幣十億元

Table 2 : Highlights of Equity Issuance and Turnover on Taiwan Stock Exchange　　Unit : firm; NT$ billion

項目 Item / 年 / 月 Year/Month	上市家數 Listed companies	資本額 Capital Issued	台灣加權指數 Taiwan TAIEX	市值 Market Capitalization	成交值 * Total TradingValue
2014	854	6,783	9,307	26,892	23,043
2015	874	6,951	8,338	24,504	22,505
2016	892	7,022	9,254	27,248	18,916
2017	907	7,136	10,643	31,832	25,799
2018	928	7,158	9,727	29,318	32,162
2019	942	7,155	11,997	36,414	29,057
2020	948	7,238	14,733	44,904	49,183
2021	959	7,385	18,219	56,282	95,517
2022	971	7,500	14,138	44,266	59,574
2023/01	971	7,502	15,265	47,784	2,503
2023/02	971	7,510	15,504	48,553	4,081

* 係指集中市場全體證券總成交值
* Refers to total trading value for all securities listed on TWSE market

表三　保險業家數及保費收入統計表　　單位：家數；新臺幣百萬元

Table 3 : Number of Insurance Companies and Insurance Premium Income　　Unit: firm; NT$ million

項目 Item / 年 / 月 Year / Month	保險公司家數（含保險合作社）Number of Insurance Companies (including the insurance cooperative)					保費收入（不含保險合作社）Insurance Premium Income (not including the insurance cooperative)	
	再保險業 Reinsurance	財產保險業 Non-Life Insurance		人身保險業 Life Insurance		財產保險業 Non-Life Insurance	人身保險業 Life Insurance
		本國 Domestic	外國 Foreign	本國 Domestic	外國 Foreign		
2014	3	17	5	24	5	131,558	2,617,523
2015	3	17	5	24	5	135,375	2,746,018
2016	3	17	6	23	5	145,178	3,050,186
2017	3	17	6	23	5	155,983	3,209,413
2018	3	17	6	23	5	164,860	3,296,305
2019	3	17	7	23	4	176,371	3,285,461
2020	3	17	6	23	4	187,390	3,025,365
2021	3	17	6	23	4	206,729	2,648,484
2022	3	17	6	23	3	206,675	2,111,473
2023/01	3	17	6	23	3	22,690	180,308
2023/2	3	17	6	23	3	17,286	126,285

註：保險機構家數以營業執照核發為依據。其中：
1. 朝陽人壽、國寶人壽、幸福人壽、國華人壽、華山產險、國華產險等公司目前停業清理中。
2. 澳商國衛人壽已停業，但未繳銷營業執照。
3. 法商安盛產險無業務且未申請停業，亦未繳銷營業執照。

Note: the number of insurance companies is based on the number of business licenses issued. Of these:
1. Chaoyang Life Insurance Co., Ltd., Global Life Insurance Co., Ltd., Singfor Life Insurance Co., Ltd., Kuo Hua Life insurance Co., Ltd, Huashan Non-life Insurance Co., Ltd., Kuo Hua Non-Life insurance Co., Ltd have halted operations and are undergoing liquidation.
2. The National Mutual Life Association of Australasia Limited has ceased operations but its business license has not been handed in for cancellation.
3. AXA Assurances I.A.R.D., Taiwan Branch has no business but has not applied to cease operating and has not handed its business license in for cancellation.